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4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5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772,276.88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20	0027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1,252,073.38 份	1,520,203.5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要投资于债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适时配置权益资产,以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通过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在主要配置债券资产的前提下,适当配置权益类资产,达到增强收益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从预期风险收益方面看,本基金的预期风险收益水平相应会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申梦玉	郭明
	联系电话	010-50850744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public@gsfunds.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58-258	95588
传真		010-50850776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06 号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140

法定代表人	王军辉	陈四清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sfoo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 - 2020年6月30日)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 - 202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13,519.71	55,193.85
本期利润	3,917,923.46	37,675.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73	0.026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34%	2.4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50%	4.3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267,765.05	56,192.0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02	0.037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0,626,961.90	1,690,051.1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5	1.11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01%	13.51%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人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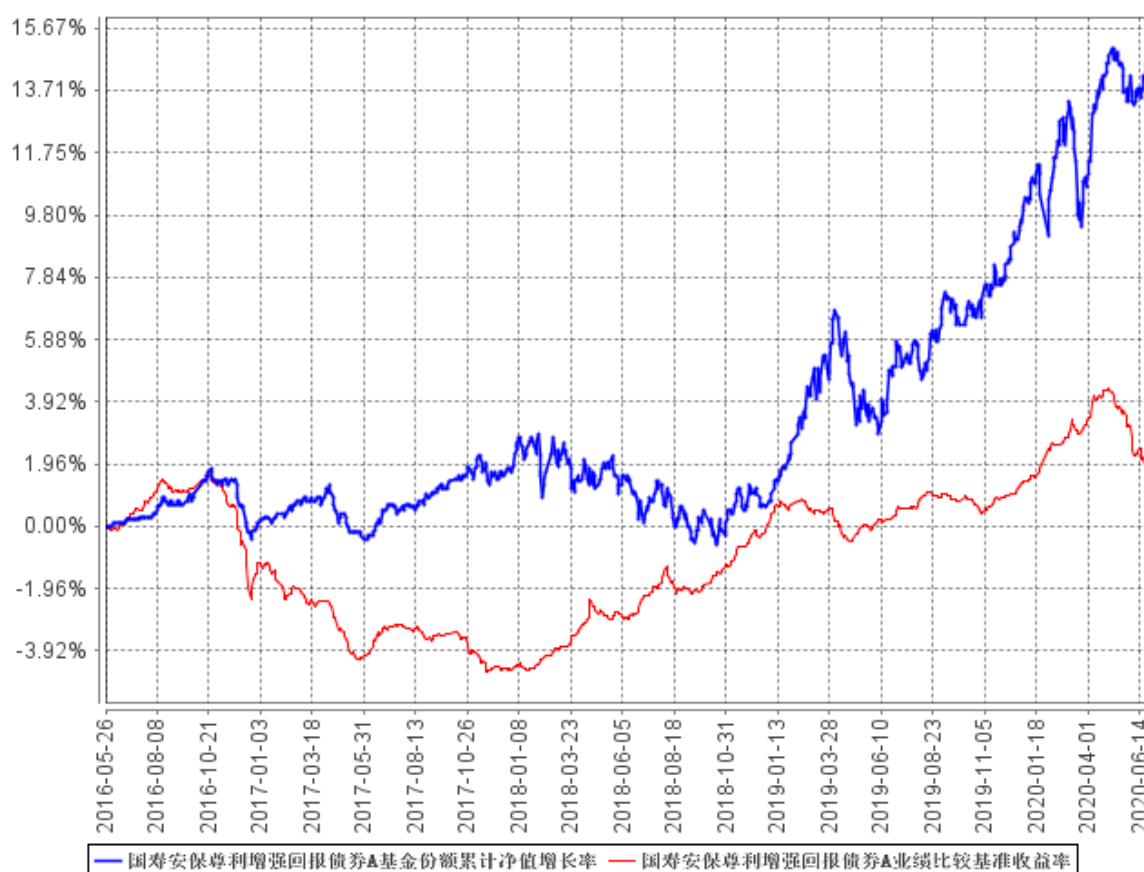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7%	0.26%	-0.94%	0.12%	2.21%	0.14%
过去三个月	3.62%	0.28%	-1.04%	0.12%	4.66%	0.16%
过去六个月	4.50%	0.35%	0.79%	0.11%	3.71%	0.24%
过去一年	9.51%	0.29%	1.87%	0.08%	7.64%	0.21%
过去三年	14.44%	0.25%	5.61%	0.07%	8.83%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01%	0.22%	2.22%	0.08%	12.79%	0.14%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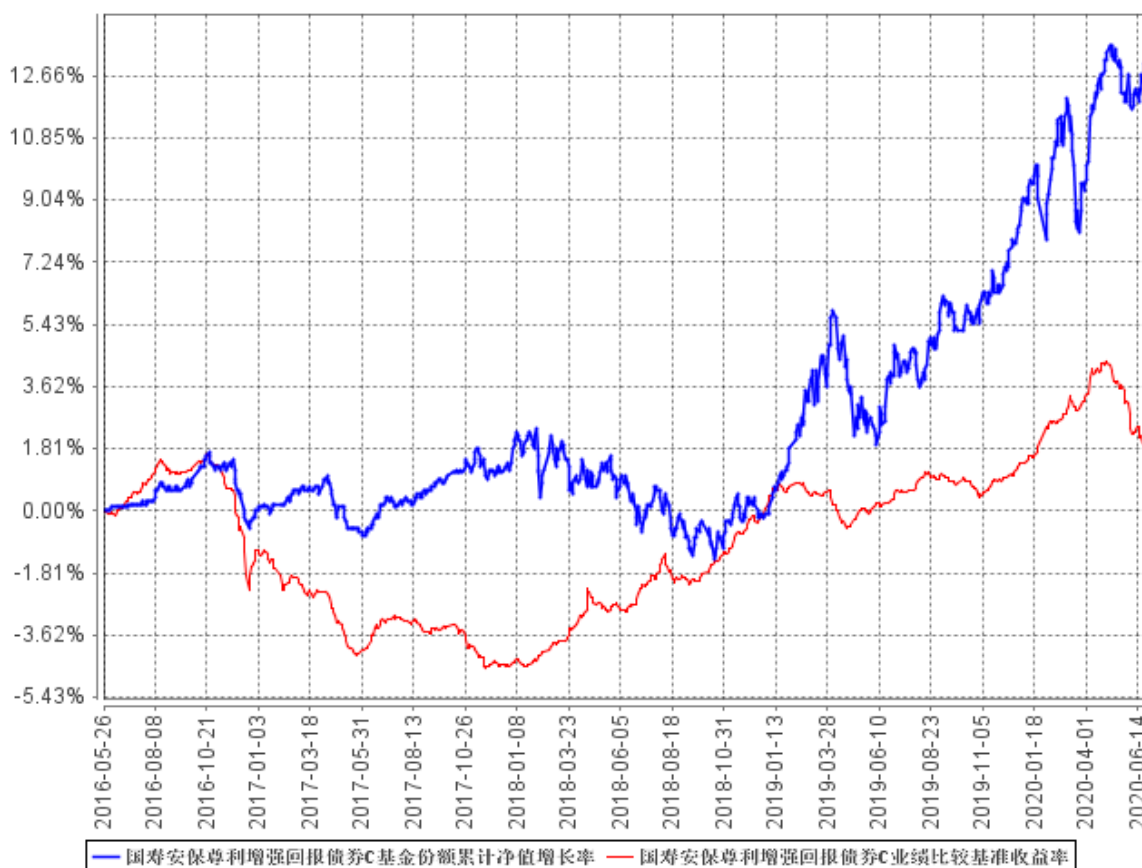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8%	0.29%	-0.94%	0.12%	2.22%	0.17%
过去三个月	3.63%	0.28%	-1.04%	0.12%	4.67%	0.16%
过去六个月	4.32%	0.35%	0.79%	0.11%	3.53%	0.24%
过去一年	9.23%	0.28%	1.87%	0.08%	7.36%	0.20%
过去三年	13.29%	0.25%	5.61%	0.07%	7.68%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51%	0.22%	2.22%	0.08%	11.29%	0.14%

3.2.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 号文核准,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2.88 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 85.03%,AMP CAPITAL INVESTORS LIMITED (澳大利亚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 14.97%。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63 只公募基金和部分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为 2807.05 亿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2119.18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李一鸣	基金经理	2016 年 5 月 26 日	-	12 年	曾任中银国际定息收益部研究员、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3 年 11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安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安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寿安保稳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捷	基金经理	2016 年 6 月 29 日	-	13 年	李捷先生，硕士。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分析员，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分析师。2013 年 12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国寿安保灵活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稳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寿安保华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

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本报告期，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且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新冠疫情全球大爆发对中国经济及世界经济注入巨大不确定性，中国政府果断采取了强有力的管制和隔离措施以抑制疫情扩散，在短期内取得疫情防控的重大成果；但疫情仍然对经济运行造成了显著的不利影响，1-2 月份国内经济增长出现断崖式回落。随后新冠疫情在海外呈现蔓延扩散及分化态势，引发全球金融市场动荡，风险偏好快速降温。进入二季度之后，国内疫情逐步进入可防可控阶段，海外疫情输入风险也得到有效控制，中国经济从新冠疫情的冲击中逐渐有序恢复，政府逆周期调控政策显著发力，国内企业复工复产稳步推进。具体来看，以社融为代表的货币条件明显好转，增速逐月回升，国内工业生产增速连续回升，消费和投资均呈现渐进复苏态势，出口增速也好于此此前预期。

货币政策方面，疫情的变化和金融市场剧烈波动促使美联储大幅降息并重启量化宽松政策，中国央行也采取降准、定向降准及降低公开市场操作利率等措施，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综合运用并创新再贷款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强化了对实体经济和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但进入 5 月以后，央行货币政策态度出现调整，监管层出手抑制资金空转现象，央行重启公开市场操作，银行间市场资金利率从低位显著抬升，货币政策实质上退出了此前的危机应对模式，边际有所收紧。

债券市场方面，整体来看上半年上演了先涨后跌的过山车行情。一季度国内债券市场在经济基本面和政策面的推动下打开利率下行走廊，10 年国债收益率大幅下行，中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跟随利率债大幅上涨。4 月初受到央行调降超额存款准备金利

率的利好刺激，债券市场继续大幅上涨，利率曲线陡峭化下行。但 5 月份之后，资金利率逐步回升打消了市场的乐观预期，同时社融增速逐月抬升、实体经济数据边际改善以及特别国债市场化发行等因素导致债券市场调整进一步加深，市场悲观情绪蔓延。

上半年 A 股市场整体呈现震荡走势，结构分化较为显著，上证综指下跌约 2.15%，深圳成指上涨约 14.97%，创业板综指上涨约 27.94%。上半年表现较好的行业分别为医药生物、食品饮料、休闲服务等。

投资运作方面，本基金在报告期内调整信用持仓结构，波段交易利率品种，降低组合杠杆及久期水平。权益方面，维持了较高的权益配置比例，整体配置思路为盈利相对稳定且估值合理的优质公司。基金组合的行业配置相对均衡，其中，配置比例相对较高的行业：家用电器、电子、食品饮料、医药生物、机械设备、汽车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50%；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1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尽管疫情对全球经济和中国的影响仍面临一定不确定性并存在阶段性和局部反复的可能性，但中国率先控制疫情并复工复产有望成为全球经济复苏的新引擎，国内经济有望延续向上修复通道，上半年陆续推出的各项逆周期调控政策继续发挥托底经济的积极作用，特别国债和地方专项债的密集发行为基建投资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前期受到严重冲击的餐饮旅游等服务业增速预计会缓慢修复，下半年社融增速将高位震荡，融资修复对基本面回暖形成支撑。随着疫情受控，服务业需求有望出现修复式回升，带动核心 CPI 同比企稳。

央行货币政策预计将在保持战略定力的基础上注重灵活适度，更加关注政策刺激的后遗症，在保持对制造业和小微企业金融支持的同时，严防资金大量流入股市和楼市。结合下半年经济基本面的情况，预计下半年货币政策将维持中性稳健，再度大幅放松的可能性较低。

展望 2020 年下半年，经济缓慢复苏、货币政策边际收紧等因素将令债市承压，预计债券市场将处于震荡市格局，但疫情波动、中美关系恶化等不确定性事件或带来

阶段性的债市行情。权益方面，市场在调整后都有望迎来进一步的表现，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龙头公司和优质公司有望获得更好的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人由主管运营工作的公司领导担任，委员由运营管理部负责人、合规管理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估值委员会采取定期或临时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评估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时，运营管理部及时提请估值委员会召开会议修订估值方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其持续适用。相关基金经理和研究员可列席会议，向估值委员会提出估值意见或建议，但不参与具体的估值流程。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寿安保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312,996.09	1,868,112.29
结算备付金		100,984.27	28,401.10
存出保证金		3,535.87	1,70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06,362,269.17	101,530,931.90
其中：股票投资		18,339,467.85	17,545,528.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8,022,801.32	83,985,403.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60,181.41
应收利息	6.4.7.5	1,677,225.02	1,562,115.6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1,028.26	10,49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09,528,038.68	105,161,93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009,778.98	13,999,779.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1,748.63	10.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60,128.96	65,059.18
应付托管费		15,032.25	16,264.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560.20	312.97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9,467.72	11,036.95
应交税费		1,467.87	2,050.93

应付利息		8,289.36	2,671.3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84,551.68	170,000.01
负债合计		17,211,025.65	14,267,185.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82,772,276.88	85,154,561.10
未分配利润	6.4.7.10	9,544,736.15	5,740,19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317,013.03	90,894,75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28,038.68	105,161,937.08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4,722,748.14	5,229,201.58
1.利息收入		1,596,643.94	1,977,486.7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6,169.47	15,725.36
债券利息收入		1,590,474.47	1,952,421.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9,340.33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36,558.61	-139,358.0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032,343.14	-819,155.1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909,453.68	436,831.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194,761.79	242,965.9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986,885.29	3,391,020.0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2,660.30	52.94
减：二、费用		767,149.29	1,014,587.85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365,347.33	411,122.76

2. 托管费	6.4.10.2.2	91,336.87	102,780.75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2,716.52	1,805.99
4. 交易费用	6.4.7.19	18,973.62	30,306.85
5. 利息支出		182,483.72	359,235.8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2,483.72	359,235.89
6. 税金及附加		1,340.33	2,978.00
7. 其他费用	6.4.7.20	104,950.90	106,357.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5,598.85	4,214,613.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5,598.85	4,214,613.7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5,154,561.10	5,740,190.51	90,894,751.6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55,598.85	3,955,598.8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82,284.22	-151,053.21	-2,533,337.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82,896.65	372,497.77	4,055,394.42
2.基金赎回款	-6,065,180.87	-523,550.98	-6,588,731.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2,772,276.88	9,544,736.15	92,317,013.0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购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首次募集规模为 272,526,466.19 份 A 类基金份额，130,375,165.41 份 C 类基金份额。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 A 类及 C 类收到的实收基金合计人民币 402,901,631.60 元，分别折合成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合计折合 402,901,631.6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国寿安保，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工商银行”）。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及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和其他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和债券类资产，其中债券类资产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同业存单、可转让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

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

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一）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二）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6.4.6.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

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312,996.09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312,996.0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2,049,789.45	18,339,467.85	6,289,678.4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6,760,904.17	36,769,801.32
	银行间市场	51,241,485.00	51,253,000.00
	合计	88,002,389.17	88,022,801.32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0,052,178.62	106,362,269.17	6,310,090.5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91.0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5.40
应收债券利息	1,676,986.93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1.60
合计	1,677,225.02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218.56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249.16
合计	9,467.72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6.3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84,535.36
-	-
合计	84,551.68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4,132,273.23	84,132,273.23
本期申购	1,026,058.30	1,026,058.3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906,258.15	-3,906,258.15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1,252,073.38	81,252,073.3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22,287.87	1,022,287.87
本期申购	2,656,838.35	2,656,838.3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58,922.72	-2,158,922.72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520,203.50	1,520,203.50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06,892.49	5,265,926.83	5,672,819.32
本期利润	2,913,519.71	1,004,403.75	3,917,923.4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2,647.15	-163,207.11	-215,854.2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7,610.10	81,098.39	98,708.49
基金赎回款	-70,257.25	-244,305.50	-314,562.7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267,765.05	6,107,123.47	9,374,888.52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774.42	63,596.77	67,371.19
本期利润	55,193.85	-17,518.46	37,675.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76.22	67,577.27	64,801.05
其中：基金申购款	51,203.64	222,585.64	273,789.28
基金赎回款	-53,979.86	-155,008.37	-208,988.2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6,192.05	113,655.58	169,847.63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687.7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60.38
其他	21.35
合计	6,169.47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769,268.9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736,925.8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32,343.14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909,453.6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09,453.68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2,203,688.0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0,548,194.43
减：应收利息总额	746,039.8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909,453.68
----------	------------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94,761.7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94,761.79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6,885.29
——股票投资	2,076,514.67
——债券投资	-1,089,629.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 增值税	-
合计	986,885.29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578.39
转换费收入 002720	81.91
合计	2,660.30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8,273.62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700.00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合计	18,973.62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863.02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600.00
银行费用	1,815.54
上清所账户维护费	9,000.00
中债登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104,950.9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寿安保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人寿”）	与基金管理人同受集团公司控制的公司、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1.1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65,347.33	411,122.7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867.42	6,759.20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1,336.87	102,780.75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 回报债券 A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 回报债券 C	合计
工商银行	-	833.09	833.09
国寿安保	-	7.64	7.64
中国人寿		2.22	2.22
合计	-	842.95	842.9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 回报债券 A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 回报债券 C	合计
工商银行	-	1,611.68	1,611.68

国寿安保	-	70.13	70.13
合计	-	1,681.81	1,681.81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5%。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3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1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中国人寿	79,072,940.01	97.32%	79,072,940.01	93.99%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1,312,996.09	5,687.74	1,038,720.61	8,718.6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 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00303	20 进出 03	2020 年 7 月 2 日	98.42	100,000	9,842,000.00
180204	18 国开 04	2020 年 7 月 2 日	105.02	45,000	4,725,900.00
合计				145,000	14,567,90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000,000 元，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建立在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风险控制的体系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经理层、督察长、合规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各业务部门业务人员岗位自控构成。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所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基金所持有的生息资产。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结算保证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312,996.09	-	-	-	1,312,996.09
结算备付金	100,984.27	-	-	-	100,984.27
存出保证金	3,535.87	-	-	-	3,535.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43,922.68	66,343,878.64	10,335,000.00	18,339,467.85	106,362,269.17
应收利息	-	-	-	1,677,225.02	1,677,225.02
应收申购款	-	-	-	71,028.26	71,028.26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2,761,438.91	66,343,878.64	10,335,000.00	20,087,721.13	109,528,038.68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009,778.98	-	-	-	17,009,778.98
应付赎回款	-	-	-	21,748.63	21,748.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0,128.96	60,128.96
应付托管费	-	-	-	15,032.25	15,032.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60.20	560.20
应付交易费用	-	-	-	9,467.72	9,467.72
应付利息	-	-	-	8,289.36	8,289.36
应交税费	-	-	-	1,467.87	1,467.87
其他负债	-	-	-	84,551.68	84,551.68
负债总计	17,009,778.98	-	-	201,246.67	17,211,025.6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248,340.07	66,343,878.64	10,335,000.00	19,886,474.46	92,317,013.03
上年度末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868,112.29	-	-	-	1,868,112.29
结算备付金	28,401.10	-	-	-	28,401.10
存出保证金	1,702.72	-	-	-	1,70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1,067.50	57,635,184.70	20,699,151.70	17,545,528.00	101,530,931.9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60,181.41	160,181.41
应收利息	-	-	-	1,562,115.65	1,562,115.65
应收申购款	-	-	-	10,492.01	10,492.01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7,549,283.61	57,635,184.70	20,699,151.70	19,278,317.07	105,161,937.08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999,779.00	-	-	-	13,999,779.00
应付赎回款	-	-	-	10.29	10.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5,059.18	65,059.18
应付托管费	-	-	-	16,264.78	16,264.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12.97	312.97
应付交易费用	-	-	-	11,036.95	11,036.95
应付利息	-	-	-	2,671.36	2,671.36
应交税费	-	-	-	2,050.93	2,050.93
其他负债	-	-	-	170,000.01	170,000.01
负债总计	13,999,779.00	-	-	267,406.47	14,267,185.47
利率敏感度缺口	-6,450,495.39	57,635,184.70	20,699,151.70	19,010,910.60	90,894,751.61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25 个基点	-557,712.27	-679,149.99
-25 个基点	557,712.27	679,149.99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券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8,339,467.85	19.87	17,545,528.00	1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88,022,801.32	95.35	83,985,403.90	92.4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6,362,269.17	115.21	101,530,931.90	111.7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4.1 公允价值

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人民币 18,339,467.85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88,022,801.32，本报告期末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均无重大转移。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

6.4.14.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4.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6.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8,339,467.85	16.74
	其中：股票	18,339,467.85	16.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8,022,801.32	80.37
	其中：债券	88,022,801.32	80.3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3,980.36	1.29
8	其他各项资产	1,751,789.15	1.60
9	合计	109,528,038.6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670,549.85	15.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04,898.00	1.85
J	金融业	1,658,380.00	1.8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5,640.00	0.3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339,467.85	19.87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33,799	1,735,578.65	1.88
2	600519	贵州茅台	900	1,316,592.00	1.43
3	000651	格力电器	23,000	1,301,110.00	1.41
4	000333	美的集团	20,300	1,213,737.00	1.31
5	600276	恒瑞医药	11,064	1,021,207.20	1.11
6	600031	三一重工	54,000	1,013,040.00	1.10
7	300253	卫宁健康	37,700	864,838.00	0.94
8	600570	恒生电子	7,800	840,060.00	0.91
9	000338	潍柴动力	55,000	754,600.00	0.82
10	300408	三环集团	25,500	706,350.00	0.77
11	600036	招商银行	19,000	640,680.00	0.69
12	002508	老板电器	20,000	622,200.00	0.67
13	000538	云南白药	6,500	609,765.00	0.66
14	300558	贝达药业	4,000	559,920.00	0.61
15	601318	中国平安	7,500	535,500.00	0.58
16	000858	五粮液	3,000	513,360.00	0.56
17	603517	绝味食品	7,000	495,180.00	0.54
18	600030	中信证券	20,000	482,200.00	0.52
19	600741	华域汽车	20,000	415,800.00	0.45
20	600885	宏发股份	10,000	401,200.00	0.43
21	002415	海康威视	13,000	394,550.00	0.43
22	002690	美亚光电	7,000	368,200.00	0.40
23	300347	泰格医药	3,000	305,640.00	0.33
24	603833	欧派家居	2,600	301,340.00	0.33
25	002311	海大集团	6,000	285,540.00	0.31
26	600585	海螺水泥	5,000	264,550.00	0.29

27	300124	汇川技术	5,000	189,950.00	0.21
28	600887	伊利股份	6,000	186,780.00	0.2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333	美的集团	677,994.00	0.75
2	600519	贵州茅台	668,651.00	0.74
3	000651	格力电器	653,027.00	0.72
4	000538	云南白药	598,640.00	0.66
5	601318	中国平安	433,064.00	0.48
6	600741	华域汽车	316,470.00	0.35
7	603517	绝味食品	309,330.00	0.34
8	600036	招商银行	290,130.00	0.32
9	002415	海康威视	252,380.00	0.28
10	600885	宏发股份	110,079.00	0.12
11	300347	泰格医药	80,880.00	0.09
12	600276	恒瑞医药	63,706.00	0.07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563	法拉电子	586,189.00	0.64
2	600031	三一重工	495,400.00	0.55
3	600570	恒生电子	450,432.00	0.50
4	002050	三花智控	434,100.00	0.48
5	300558	贝达药业	377,308.00	0.42
6	600406	国电南瑞	355,050.00	0.39
7	002250	联化科技	333,440.00	0.37
8	603816	顾家家居	314,516.00	0.35
9	601088	中国神华	295,484.00	0.33
10	600066	宇通客车	285,280.00	0.31
11	002088	鲁阳节能	255,750.00	0.28

12	600887	伊利股份	240,280.00	0.26
13	000786	北新建材	227,900.00	0.25
14	002311	海大集团	211,190.00	0.23
15	601688	华泰证券	203,300.00	0.22
16	601877	正泰电器	191,767.00	0.21
17	600048	保利地产	155,590.00	0.17
18	600176	中国巨石	145,550.00	0.16
19	300078	思创医惠	142,995.00	0.16
20	603228	景旺电子	136,200.96	0.15

注：本项的“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454,351.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769,268.96

注：本项的“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6,214,500.00	60.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6,214,500.00	60.89
4	企业债券	30,105,000.00	32.6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703,301.32	1.8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8,022,801.32	95.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80204	18 国开 04	100,000	10,502,000.00	11.38
2	170212	17 国开 12	100,000	10,399,000.00	11.26
3	150314	15 进出 14	100,000	10,335,000.00	11.20
4	190208	19 国开 08	100,000	10,175,000.00	11.02
5	200303	20 进出 03	100,000	9,842,000.00	10.6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535.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77,225.02
5	应收申购款	71,028.2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51,789.15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比例 (%)
1	113013	国君转债	635,638.90	0.69
2	110059	浦发转债	307,587.00	0.33
3	110062	烽火转债	71,084.70	0.08
4	113029	明阳转债	43,498.60	0.05
5	128086	国轩转债	32,944.50	0.04
6	110043	无锡转债	30,819.00	0.03
7	128085	鸿达转债	25,039.20	0.03
8	128084	木森转债	23,261.70	0.03
9	128081	海亮转债	22,851.40	0.02
10	128075	远东转债	18,881.60	0.02
11	110065	淮矿转债	13,711.10	0.01
12	110061	川投转债	13,488.00	0.01
13	113551	福特转债	12,024.60	0.01
14	113554	仙鹤转债	10,951.20	0.01
15	113030	东风转债	8,718.40	0.01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无流通受限的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197	412,447.07	79,072,940.01	97.32%	2,179,133.37	2.68%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175	8,686.88	0.00	0.00%	1,520,203.50	100.00%
合计	372	222,506.12	79,072,940.01	95.53%	3,699,336.87	4.4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18,774.16	0.0231%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327.91	0.0216%
	合计	19,102.07	0.023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0~10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0~10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0~10
	合计	0~1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5 月 26 日）基金份额总额	272,526,466.19	130,375,165.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4,132,273.23	1,022,287.8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26,058.30	2,656,838.3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06,258.15	2,158,922.7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252,073.38	1,520,203.5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2	11,223,619.96	100.00%	10,452.44	100.00%	-
中信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综合实力较强、市场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健；
- (3) 经营行为规范，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
- (4) 研究实力较强，并能够第一时间提供丰富的高质量研究咨询报告，并能根据特定要求提供定制研究报告；能够积极同我公司进行业务交流，定期来我公司进行观点交流和路演；
- (5) 具有丰富的投行资源和大宗交易信息，愿意积极为我公司提供相关投资机会，能够对公司业务发展形成支持；
- (6) 具有费率优势，具备支持交易的安全、稳定、便捷、高效的通讯条件和交易环境，能提供全面的交易信息服务；
- (7) 从制度上和技术上保证我公司租用交易单元的交易信息严格保密。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公司根据上述标准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公司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17,962,073.83	100.00%	66,500,000.00	100.00%	-	-
中信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1 月 18 日
2	国寿安保基金关于推迟披露旗下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3 月 25 日
3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3 月 27 日
4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转换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3 月 30 日
5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4 月 15 日
6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4 月 22 日
7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度报告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4 月 30 日
8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6 月 5 日
9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6 月 5 日
10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20 年第 1 号)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6 月 5 日
11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20 年第 1 号)	上证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公司网站	2020 年 6 月 5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101~20200630	79,072,940.01	-	-	79,072,940.01	95.53%
个人	1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形，可能存在大额赎回的风险，并导致基金净值波动。此外，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大幅减小，不利于基金的正常运作。</p> <p>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2.1.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12.1.2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12.1.3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12.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2.1.5 报告期内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12.1.6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12.3 查阅方式

- 12.3.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 12.3.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 www.gsfunds.com.cn
- 12.3.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 4009-258-258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9 日